## 國立玉井工商 105 學年度掃地用具維護管理辦法

104.08.19 行政會議通過

壹、目的:配合節能減碳政策,有效掌握各班掃地用具數量,養成學生珍惜班級掃地 用具及負責任的態度,以落實生活教育,有效掌控資源再利用。

## 貳、實施方式:

- 一、學期初請各班導師參照「各年級打掃區域配置圖」,先巡視班級整潔區域,清 點原本存放於該掃區之掃具,並根據掃區特性及需求,填寫「各班<u>現有</u>掃地 用具數量調查表」及「各班<u>換發&領取</u>掃地用具數量調查表」,由衛生組依班 級需求統一配發至各班。各班多餘掃具亦請於開學一週內整理後繳回衛生 組。
- 二、 掃具於學期期間若因正常使用自然耗損者,各班衛生股長得隨時持損壞掃具 至衛生組填寫「清潔用品領用登記表」並換取。若因不當使用導致損壞者, 經查證屬實,由損壞者賠償原損壞掃具。
- 三、 班級掃具(含外掃區、廁所、行政處室、專科教室等)若設置有掃具室或掃 具櫃者,請將掃具放於掃具室或掃具櫃整齊擺放,衛生組會不定期進行評分, 分數列入當週整潔競賽成績。
- 四、 打掃廁所班級所需之鹽酸、垃圾袋、地板清潔劑,由衛生組斟酌發放。如缺少,請至衛生組領取。
- 五、 各班垃圾桶及資源回收桶,一律不用垃圾袋,減少垃圾袋之使用量。
- 六、期末進行環境整潔及清潔用具檢查,必須將掃具(含教室、外掃區及廁所) 擺放整齊、垃圾桶(回收籃)洗淨倒蓋,不合格者將留下整理完成才可放學。
- 七、 各班掃地用具每個月進行數量清點,每月上傳數量。
- 参、 本辦法經 校長核准後正式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